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邢敏）

本人作为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1 年度任期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认真地履行职责，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共计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本人按时出席了 7 次董事会，列席了 2 次股东大会，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进行了认真阅读并仔细研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充分沟通，充分运用本人的专业知识，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各事项做出了明确独立的判断。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合规，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 2021 年度第四届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2021 年度，本人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他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在详细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的基础上，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相关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审慎判断，对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2021 年 1 月 15 日，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对公司第二期（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激励计划设定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2、2021 年 2 月 8 日，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对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3、2021 年 4 月 1 日，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 2020 年度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情况、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4、2021 年 4 月 27 日，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对变更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5、2021 年 8 月 19 日，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情况、调整公司第二期（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6、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对公司减少产业投资基金认缴出资额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以上事项的事前审核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情况

在 2021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积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现场考察，详实地听取相关人员的汇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概况和财务状况，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保持密切联系，共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等信息，时刻关注外部行业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及运行状态，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全面了解，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四、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本人主持召开两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充分了解被提名人学历、工作等背景情况，对公司董事长人选任职资格进行详尽审查，切实履行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职责；积极参与战略委员会会议，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提出建议，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培训和学习情况

2021 年，本人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和能力。

六、其他工作情况

- （一）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二）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三）未有独立董事提议聘请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2021 年度，本人勤勉尽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能力，认真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决策，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感谢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对本人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的支持。2022 年，本人将继续保持勤勉、认真的工作态度，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增强自身专业知识的学习，丰富实践经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邢 敏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